尼勒克县关于2022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3年7月 日在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11次会议上

人大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11次会议汇报我县2022年财政决算情况，请予以审议。

一、2022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上级部门的正确指导下，我县严格执行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及一揽子稳增长政策，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较好。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受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及一次性收入减收等因素影响，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9886万元，为预算的75.26%，比2021年下降6.6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13153万元，债务转贷收入28400万元，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28685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565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3292万元，收入总量为33907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833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4.89%，比2021年增加71128万元，增长31.31%。加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657万元，上解支出1548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7468万元，支出总量为323004万元。收支总量相抵，年终结余16069万元，减结转下年支出16069万元，净结余为0万元。

与向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无增减变化。

从收入决算具体情况看，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9886万元中，税收收入22303万元，为预算的60.12%，比2021年减少3740万元，下降14.36%，主要是实施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增值税收入减少，同时受一次性收入影响耕地占用税和契税大幅减收；非税收入17583万元，为预算的110.58%，比2021年增加919万元，增长5.51%，主要是捐赠收入、资产处置收入以及矿业权出让收益等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增加。

从支出决算具体情况看，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833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4.89%，增长31.31%，主要原因一是我县在财力周转极为困难的情况下足额兑现2021年基础性绩效奖金和年度考核绩效奖，并确保及时足额发放当年按月随工资发放部分；二是疫情投入增加；三是消化以前年度暂付款。我县在财政收入形势严峻的情况下充分履行公共财政职能，优化支出结构，按照科学化、精细化管理要求，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着力在促发展、调结构和惠民生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2022年民生支出24364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1.67%。其中教育支出54979万元，完成预算的123.7%，同比增长2.1%；科学技术支出129万元，完成预算的129%，同比增长5.7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581万元，完成预算的170.68%，同比增长18.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913万元，完成预算的95.56%，同比增长35.15%；卫生健康支出32590万元，完成预算的187.18%，同比增长24.85%，主要是疫情支出增加816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926万元，完成预算的185.10%，同比增长232.15%；城乡社区支出39300万元，同比增长171.62%；农林水支出55146万元，完成预算的85.87%，同比增长48.69%，主要是支付高标准农田及草原生态奖补资金；住房保障支出12130万元，完成预算的143.04%，同比增长33.58%；债务付息支出76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1%，同比增长5.87%。

2022年，预备费预算2535万元，实际支出2535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疫情防控支出。

　　2022年，预算周转金规模没有发生变化，2022年末余额为14万元，主要用于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性收支差额。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36万元（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安排的经费），比预算数750万元减少14万元，主要是各部门单位严格落实中央和自治区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以及受客观因素影响，因公出国（境）事项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减少。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43万元，增加57万元；公务接待费93万元，减少31万元。

　　（二）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受土地出让金大幅减少因素影响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8465万元，为预算的35.97%，比 2021年减少25852万元，下降75.33%。加上2021年结转收入、调入资金、债务转贷收入以及上级补助收入，收入总量为10399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4291万元，完成预算的423.68%，主要是专项债券支出增加。调入一般公共预算5524万元，上解支出234万元，债务还本支出665万元。收支总量相抵，年终结余3276万元。

与向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无增减变化。

（三）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33万元，为预算的638.89%，增长202.27%，主要是天元保安公司18万元、全域旅游投资有限公司99万元、融建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16万元。加上上年结余收入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44万元，收入总量为179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33万元。收支总量相抵，结转下年支出46万元。

与向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无增减变化。

　　（四）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6758万元，为预算的97.64%，其中，保险费收入14523万元，财政补贴收入11766万元， 利息收入169万元，委托投资收益13万元，转移收入34万元，其他收入252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250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2.54%。当年收支结余1691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6571万元。

与向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收入增加13万元,主要是委托投资收益增加13万元。

（五）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收支情况。

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39091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20005万元，专项债务170912万元，严格控制在债务限额414188万元以内。2022年，新增债券99000万元（一般债券15000万元、专项债券84000万元），再融资债券13600万元（一般债券13400万元、专项债券200万元）。

新增地方政府债券99000万元，主要用于：畜牧业产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6000万元、集中医学观察隔离点建设项目3000万元、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园建设项目 4000万元、全域旅游建设项目10000万元、2018年-2022年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0000万元、2022年中部乡村振兴道路建设项目700万元、喀什河中游灌区引输水工程6000万元、苏布台乡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建设项目 1300万元、2022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6000万元、2022年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7000万元、县城集中供热三期建设项目8000万元、县城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8000万元、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6000万元、妇幼保健院综合住院楼项目5000万元、加勒库勒水库工程 8000万元、人民医院医疗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10000万元。

再融资债券13600万元，与当年预算安排债券还本资金 4533万元，共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18133万元。当年到期政府债务全部偿还，未发生违约行为。

1. 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推动我县经济保持在合理区间

（一）加大减负纾困力度，充分释放政策红利。用足用活国家6方面33条、自治区9方面46条、自治州10方面52条推进经济稳增长一揽子政策措施以及8月28日自治区出台15条《关于进一步加大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助企纾困力度若干政策措施》。1-12月累计办理增值税留抵退库7437.17万元；减免租金249.81万元，涉及64户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落实助力企业延展期贷款4笔490.6万元。

（二）发挥地方政府债券积极作用,拉动有效投资。2022年，积极争取到位债券资金9.9亿元，较上年增加4亿元，同比增长67.8%，涉及17个项目，其中一般债券资金1.5亿元(含乡村振兴一般债券0.4亿元)，专项债券资金8.4亿元(含乡村振兴专项债券0.6亿元）。11月底全部形成支付，支付率100%。

　　（三）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一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加强“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预算编制、执行、库款保障等各环节管理，压实预算审核、执行监测责任，确保“三保”不出问题。二是积极保障疫情防控。全力保障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筹集资金支持全县疫情防控、全民免费接种疫苗等工作，为筑牢疫情防控严密防线提供有力保障。三是完善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2022年直达资金到位79742万元，已支付74032万元，支付率92.8%，直达资金支出进度总体较快，有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四）持续加大民生投入，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建设，投入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住房保障等支出132612万元。一是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投入4799万元，安排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落实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安排生均公用经费，确保全县学校正常运转；投入332万元，安排学生资助资金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教育的机会。二是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投入1420万元，安排就业补助资金，突出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帮扶，促进多渠道灵活就业。三是强化社保兜底保障能力。投入5285万元，安排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和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用于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和开展临时救助工作。四是健全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经费投入机制。投入1251万元，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投入109万元，支持做好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全面加强艾滋病防控救治力度，积极支持结核病防治工作，从源头上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五是加强住房保障体系建设，投入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5290万元用于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棚户区和农村危房改造，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五）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投入7146万元，支持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促进粮食增产丰收。投入4563万元，支付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保护和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拨付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资金13270万元，支持发展特色产业，促进脱贫人口就业和持续增收。依托“832平台”推进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2022年“832平台”交易额达62.09万元。

　三、管好用好财政资金，进一步提高财政治理水平

　　2022年以来，财政局结合审计提出的意见建议，坚持加强管理、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一体推进，严格预算执行，严肃财经纪律，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着力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财政政策效能，更好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一）坚持勤俭节约过紧日子。将政府过紧日子作为财政工作的指导方针，贯穿预算编制执行、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各方面。大力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全力保障重点民生支出。强化预算编制审核，结合过紧日子情况评估、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绩效评价结果、存量资金统筹等情实事求是保障好部门必要支出，从严从紧安排部门预算规模。完善“三公”经费执行常态化监控机制，及时发现管理使用中的问题，督促将过紧日子的要求落实到位。

（二）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完善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坚决禁止无预算、超预算支出，深入推进预算公开，加大对过紧日子落实情况、重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等方面信息公开力度，提升财政透明度。全面实施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已实现通过一体化系统进行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等业务，系统运行总体平稳、安全可控。

（三）整饬财经秩序。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财政部地方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分领域工作指南>的通知》（新财办预〔2022〕2号）和《伊犁州直地方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方案》（伊州财预〔2022〕12号）的要求,以及州财政局3月23日召开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视频会议精神,为聚焦落实尼勒克县国家减税降费政策、政府过紧日子、加强基层“三保”保障、规范国库管理、加强资产管理、防范债务风险、强化财政涉农补助资金管理7项重点工作，结合尼勒克县域实际情况，成立7个专项小组，认真开展财经秩序自查自纠工作。

（四）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一是做好隐性债务化解工作。2022年全县隐性债务化解任务1613.38万元，1-11月化解当年地方政府隐性债务1613.38万元，化解率100%，提前完成全年任务。二是争取债券资金限额并加快支付进度。2022年，积极争取到位债券资金9.9亿元，较上年增加4亿元，同比增长67.8%，涉及17个项目，其中一般债券资金1.5亿元(含乡村振兴一般债券0.4亿元)，专项债券资金8.4亿元(含乡村振兴专项债券0.6亿元）。11月底全部形成支付，支付率100%。三是做好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工作。全年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总额为30002.45万元（县财力承担16402.45万元、发行再融资债券还本13600万元），一般债券应付本息25084.92万元，专项债券应付本息4917.53万元，偿还率100%。

（五）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一是开展2022年事前绩效评估工作（3个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涉及金额921.2万元）。二是开展2022年197个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涉及金额为6.77亿元。三是开展2021年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涉及76个项目资金共计6.59亿元；完成133个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涉及金额为122613.5万元。四是对以上工作同步组织单位录入绩效管理系统，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

2022年决算情况总体较好，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进一步研究解决。从财政收入看，一是财政收入增收乏力。我县税收主要依赖于资源性企业，经济结构单一，财政收入增长支撑乏力,经济发展缺乏活力,同时受一次性因素拉动较大,并非受益于经济增长拉动，财政增收后劲不足。二是财政收入结构有待优化。2022年税收占财政收入的比重为56%，比 2021年提高5个百分点。从财政支出看，受减税降费政策持续加力、支持经济社会发展、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财政“紧运行”态势十分明显。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有针对性地采取有力举措，努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下一步，我们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国两会部署，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实施好积极的财政政策，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密切跟踪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强化预算执行和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全面提升资金支付效率，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完善税费优惠政策，支持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及时解决经营主体反映的突出问题，持续整治涉企违规收费，防止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发挥好政府投资引导作用，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前期准备，提高项目储备质量，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加强重点领域支出保障。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不动摇，把牢预算支出、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关口，努力降低行政成本，节省更多资金用于急需领域。

三是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财政运行监测，更加全面、准确评价财政运行情况，做到动态监测、分类管理、精准施策，及时发现化解风险隐患。

四是有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进一步压实责任，建立健全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

五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推进财会监督专项行动、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聚焦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转移支付资金使用、部门重大预算项目执行等重点领域，严格按制度、按规矩办事。

六是扎实做好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对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中查出的问题，剖析原因、堵塞漏洞，压实整改责任，抓好整改落实，防止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各位委员，我们将在县委、县人民政府坚强领导、县人大的有力监督、县政协的积极支持下，自觉接受人大常委会的监督，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积极担当作为的精气神，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和社会稳定而努力奋斗！